

##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对外捐赠事项概述

近期，内蒙古自治区部分地区新冠肺炎疫情复发，形势严峻，牵动社会各界。作为自治区本土成长起来的上市企业，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做好自身防控工作的同时时刻关注疫情动态和防疫工作一线状况，以实际行动回报地方，驰援疫情防控。近日，公司及分子公司分别以现金方式向乌拉特前旗红十字会、固阳县红十字会、达茂联合旗红十字会捐款合计 165 万元，此次捐款用于建造方舱医院实验室、疫情防控等相关事项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捐款公司名称	捐款团体	捐款金额(万元)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乌拉特前旗红十字会	150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固阳分公司	固阳县红十字会	5
内蒙古大千博矿业有限责任公司	达茂联合旗红十字会	10
合计		165

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捐赠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二、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捐赠是为了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，自新冠疫情复发以来，公司已累计捐款 265 万元，充分体现了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，为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战役贡献应有的力量。公司及分子公司本次捐款全部为自有资金，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。

公司及分子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疫情变化，与社会各界一道，众志成城、共克时艰，为抗击疫情提供更多力所能及的帮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28日